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金秀瑶族自治县瑶医医院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提升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肢体康复工作站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2.动态干扰电治疗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3.上肢综合训练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4.言语障碍评估及康复训练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5.四肢联动康复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6.多模态磁刺激仪（经颅磁刺激治疗仪+脑电图机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麦克斯（郑州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、启脑医疗科技（河南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1、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562.32、85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84.33、48.00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、微型企业 ；

7.经颅磁刺激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77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5505.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9,683.37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；

8.竞标人（南宁市富昌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，从业人员 1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 万元，资产总额 36.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南宁市富昌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8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